



## 宜蘭國民運動中心月卡購買相關辦法

### 一、使用權益：

1. 月卡（自購買日起 35 天）可於本中心營業時間內，使用游泳池或體適能中心內的各項設施。
2. 適逢歲休（農曆除夕、初一）、配合宜蘭縣政府或運動中心舉辦活動，或部分設備損壞需修繕、天災等不可抗力及其他不可歸責於本中心之事由，致使本中心無法全館正常營業或部分場館無法對外開放，月卡不得要求展延使用期限。
3. 月卡知會籍及權益不得轉讓。

### 二、使用注意事項：

1. 開館（使用）時間：每天 6：00~22：00。
2. 游泳池清場時段：每天上午 12：00~12：30。
3. 月卡每次使用均需出示。
4. 6 歲以下兒童入場使用游泳池，需有家長陪同入場（亦須購票）；依規定 12 歲以下兒童不可使用蒸氣室、烤箱及 SPA 池。
5. 65 歲以上及患有高（低）血壓、心臟病、耳炎、腦中風、心血管疾病者運動前請先測量血壓；皮膚病、各種傳染病患者均嚴禁使用；孕婦使用建議有陪同者（亦須購票）。
6. 請愛護館內各項設備，如有使用不當而造成損壞者，需照價賠償。
7. 本中心全面禁止吸菸、攜帶寵物入內及進行推廣銷售行為，泳池、體適能中心進入、出口豈知管理範圍內禁止飲食（飲水除外）。

### 三、退費、延期及補辦卡流程：

月會卡欲辦理退費、延期，本中心僅接受因公差及醫生證明（構成不宜運動或無法游泳之因素），方可辦理。

#### 1. 退費計算方式：

退費時一律是原發票購買價及以使用天數（購買日至退費日），以體適能全票 50 元、游泳池全票 100 元計算剩餘金額退還之。辦理時需出示相關證明文件，並帶月卡、發票（若刷卡需攜帶原刷卡單、原信用卡），且親至本中心填寫相關申請單辦理退費。

例：購買日期為 107.10.21，退費日期為 107.10.23，已啟用 3 天；

體適能： $\$原發票購買價 - (\$50 * 3) = \$實際退費金額。$

游泳池： $\$原發票購買價 - (\$100 * 3) = \$實際退費金額。$

#### 2. 延期辦理方式：

辦理時需出示相關證明文件，並帶月卡至櫃檯辦理（按證明文件日期為延期依據，月卡一次最多 7 天，一卡限辦理展延一次）。

#### 3. 補卡片方式：卡片遺失需辦理補卡，需至櫃台出示身份證件核對以辦理。

### 四、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以本中心內公告為準。



# 宜蘭國民運動中心會員基本資料

體適能中心會員

游泳池會員

姓名		性別		生日	西元 年 月 日
行動電話		連絡電話		身分證字號	
緊急連絡人		緊急連絡電話		E-mail	
備註	(個人健康情況)				

## 月票申請相關辦法同意聲明

我已閱讀完畢，並『同意』月票申請相關辦法

同意人簽名：\_\_\_\_\_。日期：西元 年 月 日

(若會員本人尚未成年，請法定代理人簽名)

## 收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事項

您同意提供個人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姓名、電話、地址、E-mail及其他消費相關資料)予宜蘭國民運動中心(下稱「本場館」/世順國際有限公司(下稱「本公司」)，並同意本場館/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或委託之第三人得為志工管理、運動、競技活動、運動休閒業務、統計與研究分析、行銷、寄送DM廣告資料、消費者及客戶管理與服務，及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所定之業務等目的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使用個人資料之期限，以完成前述特定目的之必要期間為止，惟如法律所訂定之作業規定，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：請求查詢或閱覽、製給複製本、請求補充或更正、請求停止處理及利用、請求刪除。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，請主動向本場館申請更正，使其保持正確、最新及完整，以避免您的權益受損。您選擇拒絕向本場館/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時，本場館/本公司將有權調整為您服務的項目，可能因此影響您的權益。

同意人簽名：\_\_\_\_\_。日期：西元 年 月 日

(若會員本人尚未成年，請法定代理人簽名)

洽詢電話：(03)925-4566。地址：26060 宜蘭縣宜蘭市公園路 66 號

表單編號：